**大華科技大學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作業要點**

100年5月12日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

101年6月12日第6次教務會議修訂

105年7月14日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

105年9月20日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

 107年3月15日第 1 次教務會議修訂

1. 大華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培養學生就業技能及專業知能，以提昇職 場競爭力，特訂定本要點。各系(所)得依據本要點聘任相關業界專家至本校協同教學。
2. 有關聘任業界專家至本校協同教學之課程規劃需經系(所)及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3. 所聘任之業界專家教師應依其專長擔任特殊專業科目、實習、實驗之技術科目教學。
4. 本要點所稱之業界專家不受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教師法及其施行細則、技術教師遴聘要點，以及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等相關規定之限制。
5. 業界專家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:

(一)國內、外大專以上畢業，並具有五年以上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實務經驗之專業工作年資者；或具十年以上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實務經驗之專業工作年資，表現優異者。

(二)曾任國家級以上之專業競賽選手、教練、裁判者。

(三)曾獲頒國家級以上之專業競賽獎牌、或榮譽證書者。

(四)其他經學校認定足堪擔任是項工作者。

1. 本聘任之業界專家配合學期，以一學期一聘為原則，需配合本校專任教師之授課，以協同教學輔助原授課教師之實務教學為主。業界專家與教師進行協同教學授課，應產出相關實務性教材(具)。
2. 每門課之業師協同授課時數依課程內容規劃安排之，同一門課程不限由一位業界專家協同授課。
3. 協同教學科目應以各系(所)特色、產業需求為主，需配合學期正規課程授課時段，如需另開設專業實務課程、或暑期密集訓練課程，須另提授課大綱與教學進度表另案申請。
4. 業界專家需填具應聘覆歷表，包含個人學經歷、個人專長、現職公司之屬性與現職公司之規模等有利審查之資料。連同該課程之授課大綱、教學進度表與協同教學申請單等一併送交系(所)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5. 原排定授課之專任教師，其授課時數及鐘點費計算等，仍依原訂課程核計。業界專家之鐘點費及交通費支付標準，悉依「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實務課程發展及師生實務增能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6. 各系於學期結束時，需針對該協同教學之業界專家進行評估，含教學評量成績、指導實務專題人數、指導校外競賽得獎數、輔導考取證照數、輔導學生展演數等。其成績得作為下學期是否續聘之參考依據。
7. 聘任業界專家之系所需依據教育部管考機制，配合填報執行成效。
8.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